

# 一“家”之长，“助”就希望

## 寻找身边好人

在龙集镇抱房村，黄华勇的藤艺厂绝非普通的生意场所，更像是一个充满温情的“家”：员工生病，他主动借钱解困；同行产品滞销，他热心帮忙销售；村里老人行动不便，他便送活上门……十年来，借出的款项鲜少留下欠条，可他帮扶过的人，都将这份恩情铭记于心。

黄华勇今年35岁，身形虽不高大，却尽显精干利落。就是这样一位看似平凡的年轻人，在藤艺厂里担当着“大家长”的角色，承载着上百个家庭的希望。

### “钱可以再挣，人不能不管”

54岁的杨云美弓着身子，手指灵活地飞速缠绕着藤条。每编织一把椅子，她能挣得15元左右。但在2011年她被查出患子宫肌瘤，家中情况尚是一团糟，房屋破旧，治病费用更是毫无头绪。

“修房时找黄厂长借了1万元，后来看病又借了1.7万元。”杨云美摩挲着粗糙的双手，回忆起那段艰难岁月，“厂长当时说‘你先安心治病，钱不着急还’……”活未说完，她的眼角已泛起泪花。

黄华勇对这件事记忆犹新：“她家房子破旧，丈夫不管不顾，孩子又年幼。这种情况，我能不帮吗？”此后，杨云美的生活开支、孩子上学费用，前前后后黄华勇又借给她两万元。

像杨云美这样受助的工人并非个例。旁人曾为黄华勇担忧：“你这么帮他们，就不怕最后自己吃亏吗？”

黄华勇坚定地回应：“钱没了可以再挣，人要是不管，我良心过不去。看到他们有难处，不伸手帮一把，我心里不踏实。”

### “给份工作，他们腰杆才能挺直”

库房中，59岁的杨运恩正专注地清点着藤条。尽管左眼失明，手脚动作稍慢，但她工作起来格外认真细致。这份工作，得从2016年说起。



黄华勇（左）与员工交流

当年，杨运恩年仅3岁的孙女手指不慎被洗衣机绞断，黄华勇的母亲主动借出3000元，帮助杨运恩给孙女看病，及时缓解了她的燃眉之急。

得知其家庭情况后，为了让杨运恩有一份稳定的收入来源，黄华勇邀请她到厂里工作，还专门为她安排了库房里相对轻松的活儿。

杨运恩逢人便夸：“要不是黄厂长一家人的帮助，像我左眼失明这种情况，怕是很难在家门口找到工作。现在我每个月能挣2000多元，日子总算有了盼头。”

79岁的邓国容同样让黄华勇牵挂不已。老人独自带着有精神疾病的外孙艰难生活，儿子在外打零工，收入极不稳定。黄华勇每月按时将藤条送到其家中，再定期上门收取成品，让老人不用出门就能获得收入。

厂里的工人大多来自荣昌、大足以及四

川隆昌的农村地区，黄华勇的藤艺厂累计为700余人提供了就业岗位。每个月，厂里要发放40多万元的工资，即便厂里遇到经营困难，黄华勇也从未拖欠过工人一分一毫。

每月8日上午，藤艺厂的会计室总是热闹非凡，挤满了前来签字领钱的工人，欢声笑语回荡在屋内。多年来，黄华勇始终坚守这个承诺：“工人们都等着钱过日子，工资一定要按时发！”

多年来，黄华勇厂里的员工多为“老弱病残”群体。可他对此毫不在意，他说：“借钱、给钱只能解一时之困，给他们一份工作，才能让他们挺直腰杆做人。”

### “同行不是冤家，有钱一起挣”

几年前，唐中华家的仓库里堆满了藤椅，两三年都找不到销路。要是再卖不出去，这些藤椅就得烂在家里，生意恐怕也做不下去。

黄华勇得知情况后，联系了自己在江西的长期客户，带他们前往唐中华家看货，最终成功帮助唐中华清空了库存。

类似的帮忙，黄华勇坚持了8年。

8年间，除了帮助本村的同行外，荣隆镇、直山镇、盘龙镇、清流镇以及四川隆昌界市镇的近10家藤椅厂都得到过他的援手，累计帮助大家销售藤椅价值达1600万元。

在旁人眼中，“你帮他们，不就等于给自己增加竞争压力吗？”

黄华勇却有着自己独到的见解：“同行并非冤家，有钱大家一起赚，这样行业才能共同发展。”

窗外，夕阳的余晖将藤椅的影子拉得悠长。在这个特殊的“大家庭”里，黄华勇凭借一把把藤椅，编织着他人的希望，也稳稳撑起了一个个家庭的生活。

融媒体中心记者 郑光慧 通讯员 杨浩鑫

全区各社会组织、广大市民：

今年2月，民政部颁布《取缔非法社会组织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第77号，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，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了非法社会组织调查处置工作。为认真贯彻落实《办法》，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，净化社会组织发展环境，荣昌区民政局面向全区社会组织及市民发出如下倡议：

### 一、提高警惕，认清非法社会组织危害

非法社会组织（未经登记擅自以社会组织名义活动，或被撤销登记后继续活动的组织）常以公益、慈善、培训等名义敛财牟利，损害公共利益，扰乱社会秩序。其常见形式包括：冒用合法组织名称、标识的“山寨”组织；以“协会”“基金会”“联盟”等名义开展非法活动；假借国家战略、政府背景进行诈骗或传销等。

### 二、积极参与，自觉抵制非法社会组织

全区社会组织、广大市民要严格规范自身行为，不参与非法社会组织活动。

1. 依法登记的社会组织应睁大眼睛、站稳立场、提高警惕，对非法社会组织坚决说不，不与非法社会组织勾连开展活动或为其活动提供便利；不参与或加入非法社会组织；不接收非法社会组织作为分支或下属机构；不为非法社会组织提供账户使用等便利；不为非法社会组织进行虚假宣传。

2. 市民朋友请做到：参与各类活动前，通过“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”（<https://chinapo.mca.gov.cn>）或“重庆市民政局官网”查验组织合法性；不参与非法社会组织活动，不为其宣传或提供便利；警惕“高额回报”“权威授权”等虚假宣传，保护个人信息与财产安全。

### 三、共同监督，畅通举报渠道

如发现疑似非法社会组织，请通过以下方式举报：

电话举报：荣昌区民政局 023-46737977；

现场举报：荣昌区农业大厦民政局420办公室

举报时请提供组织名称、活动地点、证据材料等，我们将严格保密信息并及时核查处置。

### 四、共建共享，营造良好社会环境

呼吁社会各界共同参与监督，通过官方媒体、社区宣传等途径普及识别知识，形成全社会合力打击非法社会组织的良好氛围。让我们携手行动，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、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！

重庆市荣昌区民政局

2025年4月7日

## 关于持续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的倡议书

## 我运动 我快乐

### 近千名职工共赴健身之约

本报讯（融媒体中心记者 杨丽丹）近日，荣昌区全民健身月千名职工“降维强·全民健身一起跑”活动在铜鼓镇举行，来自荣昌、大足的近千名健身爱好者齐聚铜鼓山，用脚步丈量美丽风景，用汗水书写拼搏激情。

上午9点40时许，随着一声鸣枪，大家

从铜鼓山英烈园出发，沿着铜鼓山天全寨蜿蜒的山路开跑，全程5公里。活动中，“降指标、减体重、强体魄”的口号此起彼伏，职工们以饱满的热情投入运动，在“红色文化+全民健身”的沉浸式体验中，缓解工作压力、增进凝聚力。

作为全国第一批全民运动健身示范区，

近年来，我区通过探索“体育+旅游”“体育+产业”“体育+文化”深度融合为目标，打出高质量发展“健康牌”，每年组织开展大型区级群众体育赛事100次以上，各类单项赛事活动300次以上，举办国家级、市级赛事天数达180天以上，形成“天天有健身、周周有活动、月月有赛事”的浓厚健身氛围。

### 小区跑步点亮居民夜生活



居民在小区跑步

本报讯（融媒体中心记者 向虹霖）拉伸、压腿、活动关节……日前，在金科视界城小区，30余名居民在志愿者的引导下，认真完成热身运动，随后开始了夜跑“打卡”。

自去年“全民健身一起跑”活动进小区以来，一到傍晚时分，各个小区内都能见到一群跑步爱好者迎着余晖奋力奔跑的身影。急促的喘息声、有力的跑步声与欢快的欢笑声交织在一起，营造出热闹和谐的运动氛围，为小区注入蓬勃生机。

截至目前，这项健身跑活动已在全区17个小区及2个固定服务站点（体育场、人民广场）顺利开展。其中，各小区将参与者分成两个小组，每周组织3次跑步，累计成立了73个小区跑团，带动越来越多居民投身到全民健身的热潮中。

### 环湖健康行

近日，仁义镇组织辖区内的干部职工、学生、群众100余人，开展以“仁义老家·醉美原乡”为主题的环三奇湖健步行活动。

活动全程沿着风光旖旎的三奇湖展开，路线总长21公里。大家精神抖擞，迈着矫健的步伐沿岸行走，在运动的同时一起欣赏沿途风景、畅谈健康生活，进一步激发了全民健身的热情，增强了环保意识与家乡认同感。

融媒体中心记者 何文杰 通讯员 廖怡云 摄



## 让说普通话 成为一种好习惯



区委宣传部 区文明办 宣